宜君县规范涉企收费专项行动方案

为进一步规范涉企收费管理，减轻企业负担，优化提升营商环境，特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和目标

按照摸清底数、突出重点、分类规范、创新制度、部门协同、强化监管的原则，全面落实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。建立管长远、见实效的收费监管制度，切实降低实体经济运行成本和制度性交易成本，减轻企业负担。

二、主要措施

（一）清理规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

1．严格落实中省普遍性降费政策。中省已经取消、停征、免征的收费项目不得再征收，已经降低收费标准的项目，严格执行到位。

2．全面规范涉企收费项目和标准。按照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的要求，全面梳理我县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标准。

3．规范收费执收单位行为。行政事业性收费执收单位，必须严格按照中省出台的收费项目、收费范围、收费标准进行征收。全面实施公示制度，执收单位要公示征收依据和具体征收事项，包括项目、对象、范围、标准和期限等，做到依法征收。

4．完善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管理。严格实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制度，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动态公布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，注明收费部门、收费项目名称、文件依据等，提高涉企收费透明度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，确保清单之外无收费。

5．建立涉企收费投诉举报制度。依托现有网络平台和价格举报系统，构建网络、电话、信函等多渠道为一体的涉企收费投诉举报和受理机制，及时响应投诉举报意见，对企业反映的收费问题有疑必答、有错必究。

（二）清理整顿中介涉企收费

6．规范行政审批及政府部门下属单位中介服务收费。各部门及下属单位不得开展与本部门行政审批相关的中介服务，需要开展的应转企改制或与主管部门脱钩。不得利用行政职能、垄断地位指定服务、强制服务并收费或者只收费不服务；不得违规将现有或者已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转为中介服务并收费；不得在行政许可中介服务收费目录清单之外收取任何中介服务费；通过政府网站集中公示行政许可中介服务收费目录清单，包括收费项目、收费内容、收费标准、收费依据等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7．降低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。按照国家规定开展的技术服务、咨询、会务、培训及其他实行市场调节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，按照公平、合法、诚信的原则确定收费标准，为委托人提供质价相符的服务。

8．清理规范垄断行业收费。严格落实国家政策规定，严禁供电、供热、供气、供水等垄断企业向市场主体收取“接入费”“碰口费”等费用，严格执行已出台的水电气价格、运输价格等各项收费优惠政策。

（三）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

9．清理规范行业协会会费收费。结合社会团体变更登记、专项抽查、等级评估等，按照国家《关于清理规范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的通知》（发改价格〔2017〕790号）和《陕西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社会团体收费管理的通知》（陕民发〔2018〕53号）有关要求，加快制定我县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目录清单，引导社团合理确定收费标准，挖掘减费、降费、清费潜力，不得强制、重复收费，清理收费标准过高的行为。

10．加大行业协会商会的监管力度。按照中省市部署，稳妥推进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，切断行政机关与行业协会商会之间的利益链条。通过登记、年检、抽查、评估等手段，加强对社会组织业务范围的审查和层级关系的规范，加大对社会组织负责人变动、会费、业务活动的监督管理。建立健全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投诉举报和查处机制，坚决禁止和严厉查处利用行政权力强制企业入会、强制培训，坚决禁止和严厉查处利用行业影响力评比表彰、评审达标违规收费等行为。落实《社会组织信用信息管理办法》，加大对社会组织违法违规行为和非法社会组织活动的查处力度，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，推进部门协作规范涉企收费专项行动。由县财政局牵头统筹协调推进，县财政局、县发改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民政局会同有关部门建立联合工作机制，组织实施规范涉企收费专项行动，加强政策指导、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。各有关部门要统一思想、提高认识、加强协作，联动处理涉企收费中出现的一系列问题，确保我县涉企收费专项行动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抓好工作落实，建立长效机制。各有关部门要按照统一部署，将规范涉企收费专项行动作为当前重点工作，严格按照涉企收费清单，进一步分解细化专项行动实施方案，建立工作台账，明确责任分工、时间节点、责任清单等重要内容，做到任务层层分解，责任落实到人，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生根，并结合实际，尽快建立“收费事项进清单、清单之外无收费”的长效管理机制。

（三）广泛宣传政策，加强舆论引导。要加强与媒体沟通，主动宣传各项惠企收费政策和规范涉企收费取得的成效，让企业和社会知晓政策，享受政策实惠，增强政策获得感。要及时解答和回应社会关注，做好舆论引导，凝聚社会共识，营造良好氛围。

（四）强化监督检查，严肃问责追责。各有关部门要集中力量开展涉企收费全面督查，及时受理各种投诉，主动开展明察暗访，对落实不到位的部门单位，要严肃追究责任，对违规收费行为加大查处力度，对顶风违规乱收费的单位和个人，公开曝光，形成高压态势，坚决遏制和纠正各种乱收费行为，对查实的乱收费问题，将移交纪检监察等相关部门处理。

附件：宜君县规范涉企收费专项行动指南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  宜君县规范涉企收费专项行动指南 | | | | | | | |
| 序号 | 任务  名称 | 具体措施 | 牵头单位 | 参与单位 | 行动路径 | 成果形式 | 完成时限 |
| 1 | （一）  清理规范涉企行政事业性  收费 | 严格落实中省普遍性降费政策 | 县财政局 县发展和改革局 | 有关部门 | 中省已经取消、停征、免征的收费项目不得再征收，已经降低收费标准的项目，严格执行到位。 | 严格执行 | 持续推进 |
| 2 | 全面规范涉企收费项目和标准 | 县财政局 县发展和改革局 | 有关部门 | 按照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的要求，全面梳理我县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标准。 | 1.制定收费项目清单 2.梳理收费项目标准 | 持续推进 |
| 3 | 规范收费执收单位行为 | 县财政局 县发展和改革局 | 有关部门 | 行政事业性收费执收单位，必须严格按照中省出台的收费项目、收费范围、收费标准进行征收。全面实施公示制度，执收单位要公示征收依据和具体征收事项，包括项目、对象、范围、标准和期限等，做到依法征收。 | 1.严格按规定征收 2.全面实施公示制度 | 持续推进 |
| 4 | 完善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管理 | 县财政局 县发展和改革局 | 有关部门 | 严格实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制度，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动态公布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，注明收费部门、收费项目名称、文件依据等，提高涉企收费透明度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，确保清单之外无收费。 | 1.严格实行收费清单制度 2.公布收费目录清单 | 持续推进  动态公布 |
| 5 | 建立涉企收费投诉举报制度 | 县财政局 县市场监管局县发展和改革局 | 有关部门 | 依托现有网络平台和价格举报系统，构建网络、电话、信函等多渠道为一体的涉企收费投诉举报和受理机制，及时响应投诉举报意见，对企业反映的收费问题有疑必答、有错必究。 | 1.健全投诉举报和受理机制2.及时响应投诉举报 | 持续推进 |
| 6 | （二）  清理整顿中介涉企  收费 | 规范行政审批及政府部门下属单位中介服务收费 | 县发展和改革局 县行政审批 服务局 县市场监管局 | 有关部门 | 各部门及下属单位，不得开展与本部门行政审批相关的中介服务，需要开展的应转企改制或与主管部门脱钩。不得利用行政职能、垄断地位指定服务、强制服务并收费或者只收费不服务；不得违规将现有或者已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转为中介服务并收费；不得在行政许可中介服务收费目录清单之外收取任何中介服务费；通过门户网站集中公示行政许可中介服务收费目录清单，包括收费项目、收费内容、收费标准、收费依据等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 | 1.加强中介服务收费日常监管 2.行政许可中介服务收费目录清单 | 持续推进  动态公布 |
| 7 | 降低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 | 县发展和改革局 县市场监管局 | 有关部门 | 按照国家规定开展的技术服务、咨询、会务、培训及其他实行市场调节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，按照公平、合法、诚信的原则确定收费标准，为委托人提供质价相符的服务。 | 加强经营服务性收费日常监管 | 持续推进 |
| 8 | 清理规范垄断行业收费 | 县市场监管局 | 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财政局等相关部门 | 严格落实国家政策规定，严禁供电、供热、供气、供水等垄断企业向市场主体收取“接入费”“碰口费”等费用，严格执行已出台的水电气价格、运输价格等各项收费优惠政策。 | 严格执行 | 持续推进 |
| 9 | （三）  规范行业协会商会  收费 | 清理规范行业协会会费收费 | 县民政局 | 县市场监管局、  县发展和改革局、  县财政局等相关部门 | 结合社会团体变更登记、专项抽查、等级评估等，按照国家《关于清理规范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的通知》（发改价格〔2017〕790号）和《陕西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社会团体收费管理的通知》（陕民发〔2018〕53号）有关要求，加快制定我县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目录清单，引导社团合理确定收费标准，挖掘减费、降费、清费潜力，不得强制、重复收费，清理收费标准过高的行为。 | 制定我县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目录清单 | 持续推进 |
| 10 | 加大行业协会商会的监管力度 | 县民政局 | 县市场监管局、  县发展和改革局、  县财政局等  相关部门 | 按照中省市部署，稳妥推进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，切断行政机关与行业协会商会之间的利益链条。通过登记、年检、抽查、评估等手段，加强对社会组织业务范围的审查和层级关系的规范，加大对社会组织负责人变动、会费、业务活动的监督管理。建立健全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投诉举报和查处机制，坚决禁止和严厉查处利用行政权力强制企业入会、强制培训，坚决禁止和严厉查处利用行业影响力评比表彰、评审达标违规收费等行为。落实《社会组织信用信息管理办法》，加大对社会组织违法违规行为和非法社会组织活动的查处力度，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。 | 1.建立健全投诉举报和查处机制  2.加强监管力度 | 持续推进 |